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2月21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，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当天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2年2月21日下午15时30分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7人，分别为王进军、王武军、程刚、刘大成、王竞达、曹跃云、孙蓓沙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，全体董事一致选举董事王进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为提高公司董事会的治理效率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，全体董事一致选举通过了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及各委员会主任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具体组成情况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委员：王进军、刘大成、曹跃云，其中王进军为主任委员。

审计委员会委员：王竞达、王武军、孙蓓沙，其中王竞达为主任委员。

提名委员会委员：曹跃云、程刚、孙蓓沙，其中曹跃云为主任委员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：曹跃云、王竞达、王进军，其中曹跃云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

鉴于公司上一届管理层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提议续聘王进军为公司总裁，续聘王武军、程刚、邓汐彭为公司副总裁，聘任周之音为公司副总裁，续聘白琼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，续聘屈乐明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公司拟续聘江伟锋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以上有关内容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21 日